**关于公布2019年校级本科教学团队建设名单的通知**

师大教〔2019〕19号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本科教学团队建设的通知》（师大教〔2018〕54号）及补充通知要求，经学院申报、专家评审，确定30个教学团队为2019年校本科教学立项建设团队，22个教学团队为培育建设团队，现将名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1）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设要求

立项建设团队应根据当前高等教育“六卓越一拔尖”、一流专业建设、“金课”建设和实践教学改革等目标任务，结合专家评审意见，重新梳理团队建设目标，提出切实可行的任务举措，制定具体量化的工作方案，建立团队合作机制，发挥团队协同创新作用。

二、管理与考核

**（一）建设周期。**本批校级本科教学团队立项建设周期为三年，自2019年4月至2021年5月。

**（二）经费管理。**学校对每个立项建设团队予以10万元经费支持，分三年拨付，主要用于团队人员素质提升和队伍建设。团队负责人应合理安排经费开支，并分三个年度填写经费预算表（见附件3），原则上2019年经费预算不超过总建设经费的50%。团队建设经费由财务处直接拨到学院专项经费账户。学院要安排专人做好项目经费分项管理，加强经费开支审核，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率。培育团队实行“事后奖补”，暂不予以经费支持，团队可根据后期建设成效提出经费补助申请。

**（三）团队管理。**建设期间，团队成员发生师德师风问题、学术不端的，撤销团队立项资格。团队调整负责人或建设方向的，应报教务处审核批准。教务处将每年组织年度检查，并将检查结果作为下一年度经费下达的依据。建设期满，将对各团队建设进行验收。

三、建设保障

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校级本科教学团队建设工作，加强对本科教学团队建设的组织领导，落实团队建设的条件保障，切实把本科教学团队建成落实“以本为本”“四个回归”要求，推动一流本科、一流专业、一流课程建设的“攻坚队”和“先锋队”，力争成为本科教学领跑者、教书育人示范者、教学形态创新者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请各立项建设团队于2019年4月19日前以学院为单位，将《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团队立项建设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一式三份、《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团队经费预算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一式一份，纸质版提交到行政楼408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到邮箱：jwcjxk@fjnu.edu.cn，联系电话：22867396。

附件：[1.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团队建设名单.docx](http://jwc.f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59/58/42b23afb4e25a2767be692ed7624/2043800b-fa55-4f71-ac07-029e7e0279a9.docx)

      [2.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团队立项建设承诺书.docx](http://jwc.f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59/58/42b23afb4e25a2767be692ed7624/e5d98dc1-5f27-466b-865f-7c89ae5b89d3.docx)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[3.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团队经费预算汇总表.docx](http://jwc.fjn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59/58/42b23afb4e25a2767be692ed7624/2827a014-39cb-4896-846b-3e0fb03b9f93.docx)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福建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9年4月11日